

## 浙江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浙江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8月9日（星期四）下午1:00时起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8月8日—8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8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8月8日下午3:00至2007年8月9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 2、股权登记日：2007年8月2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浙江省杭州市武林巷1号易盛大厦12楼）会议室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8月2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保荐代表人。

### 三、提示性公告

公司将于2007年8月6日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再次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议案一、《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申购新股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的第二项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第一项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含）同意。

### 五、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

a) 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武林巷1号易盛大厦12楼证券部, 邮编：310012

3、登记时间：2007年8月7-8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30。

#### 4、其他注意事项：

(1) 会务联系人：华海松、范悦龙

联系电话：0571-88228198                      传真0571-88228198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武林巷1号易盛大厦12楼证券部, 邮编：310012

(2) 参加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8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95	网盛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输入买入指令；

(2) 输入证券代码362095；

(3)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元
议案一	1元
议案二	2元

(4) 输入委托股数。

上述总议案及其他议案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 4、计票规则

(1)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2)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一至二项议案中的一项或二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一至二项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一至二项议案中的一项或二项议案

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 5、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 6、投票举例

(1) 股权登记日持有“网盛科技”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95	买入	100元	1股

(2) 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95	买入	1元	2股
362095	买入	100元	1股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A)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B)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	------	------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 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 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 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 挂失后可重新申请, 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A) 登录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 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 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 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C)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 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07年8月8日下午3:00至2007年8月9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浙江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7月21日

附：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NO.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其具有表决权并按如下所示表决：

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第            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对第            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对第            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对可能临时纳入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有（无）表决权，投（赞成、反对、弃权）票。

注：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是否按自己意见进行表决，请注明\_\_\_\_\_

\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 股：            股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